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大仁科技大學 消防安全學士學位學程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2160001	招生名額	1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學生，且完成2年或3年期計畫期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20%	3	備審資料審查-讀書計畫
			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
		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20%	--	--
					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件	1. 本身或家庭從事與系(科)、學程相關工作20% 2. 具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20% 3. 屬家境清寒之經濟弱勢者20% 4. 屬新住民或其子女20% 5. 屬特殊境遇家庭20%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	1. 110年1月11日(一)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名單及第二階段複試相關規定【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】。 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0年1月18日(一)前上網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，列印繳費單並將收據影本傳真(08-7626351)或郵寄至本校。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0.01.18 (一) 22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本系辦理書面資料審查，審查內容如下： 1. 體驗學習報告書內容包括：(1)個人基本資料(2)自傳與報考動機(3)職場體驗學習及雙週誌重點摘錄(4)讀書計畫及未來職涯規劃(5)在校期間多元表現(6)推薦信、技能證照或其他優良成果等佐證資料。 2. 備審資料：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25%、外語能力證明25%、社會服務30%、其他有利審查文件20%。 3. 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	※網路上傳「備審資料審查」作業規範請於110年1月11日起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查詢			
備註	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網頁(https://u04.tajen.edu.tw/)，連絡電話(08)762-4002分機3042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大仁科技大學 護理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2160002	招生名額	1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學生，且完成2年或3年期計畫期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備審資料審查-讀書計畫
			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1. 具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20% 2. 屬家境清寒之經濟弱勢者20% 3. 屬特殊境遇家庭20% 4. 屬不同教育資歷學生(含境外臺生或實驗教育學生)20% 5. 本身或家庭從事與系(科)、學程相關工作20%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110年1月11日(一)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名單及第二階段複試相關規定【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】。 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0年1月18日(一)前上網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，列印繳費單並將收據影本傳真(08-7626351)或郵寄至本校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0.01.18 (一) 22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1. 本系辦理書面資料審查，著重於理論與實務能力的養成，期望招收對護理有強烈就讀意願與學習興趣、尤其喜歡與人互動、情緒穩定具服務特質的學生。審查重點如下： (1) 著重學生服務學習經驗、擔任幹部經驗、社團活動經驗等多元表現，來瞭解學生是否具備服務人群的護理關懷態度。 (2) 從學生的就讀動機與特殊優良表現等資料，了解學生護理潛在發展能力。 2. 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※網路上傳「備審資料審查」作業規範請於110年1月11日起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查詢				
備註	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網頁(https://q04.tajen.edu.tw/)，連絡電話(08)762-4002分機3061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大仁科技大學 休閒運動管理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備審資料審查-自傳及讀書計畫
志願代碼	2160003	招生名額	1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-社團參與及學生幹部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學生，且完成2年或3年期計畫期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備審資料審查-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
						4	備審資料審查-專題製作學習成果
				--	--	--	--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110年1月11日(一)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名單及第二階段複試相關規定【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】。 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0年1月18日(一)前上網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，列印繳費單並將收據影本傳真(08-7626351)或郵寄至本校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0.01.18 (一) 22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1. 本系辦理書面資料審查，審查內容如下：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自傳及讀書計畫40%、社團參與及學生幹部30%、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2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10% 2. 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※網路上傳「備審資料審查」作業規範請於110年1月11日起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查詢				
備註	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網頁(https://qcl.tajen.edu.tw/)，連絡電話(08)762-4002分機3601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大仁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體驗學習報告書
志願代碼	2160004	招生名額	2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-讀書計畫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學生，且完成2年或3年期計畫期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備審資料審查-自傳
						4	備審資料審查-歷年成績單
				--	--	--	--
				優待加分條件		1. 具低收入或中低收入戶身分20% 2. 屬家境清寒之經濟弱勢者20% 3. 屬弱勢家庭子女20% 4. 屬原住民學生20% 5. 本身或家庭從事與系(科)、學程相關工作10%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110年1月11日(一)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名單及第二階段複試相關規定【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】。 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0年1月18日(一)前上網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，列印繳費單並將收據影本傳真(08-7626351)或郵寄至本校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0.01.18 (一) 22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1. 本系辦理書面資料審查，審查內容如下： 必繳：自傳、讀書計畫、歷年成績單 選繳：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(1) 服務意願：擇優提供如擔任幹部經驗、服務學習經驗、特殊優良表現等，以展現具有的服務熱誠與團隊合作精神。 (2) 職涯規劃、擇優提供如證照、獲獎紀錄、專業實習科目成果等，以展現具有從事餐旅業之動機、企圖心及人生規劃。 2. 備審資料審查審查標準：讀書計畫30%、自傳20%、歷年成績單30%、其他有利審查文件20% 3. 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網路上傳「備審資料審查」作業規範請於110年1月11日起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查詢				
備註	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網頁(https://q04.tajen.edu.tw/)，連絡電話(08)762-4002分機3801				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大仁科技大學 觀光事業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比例	順序	項目
招生組別	青年儲蓄帳戶組			體驗學習報告書	60%	1	備審資料審查-自傳及讀書計畫
志願代碼	2160005	招生名額	1名			2	備審資料審查-社團參與及學生幹部
資格條件	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「青年就業領航計畫」或「青年體驗學習計畫」學生，且完成2年或3年期計畫期者。			備審資料審查	40%	3	備審資料審查-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
						4	備審資料審查-專題製作學習成果
				--	--		
				--	--		
				優待加分條	--		
資格審查繳驗資料注意事項	免繳交相關證明文件，由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辦理資格審查查驗。		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	500元	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方式說明	1. 110年1月11日(一)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公告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名單及第二階段複試相關規定【不另行寄發紙本通知】。 2. 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10年1月18日(一)前上網登錄第二階段報名資料，列印繳費單並將收據影本傳真(08-7626351)或郵寄至本校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費暨備審資料上傳截止時間	110.01.18 (一) 22:00	體驗學習報告書或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※考生得提供服務單位推薦文件，並擇優上傳參與體驗期間所撰寫之體驗學習報告書及雙週誌。 1. 本系辦理書面資料審查，審查內容如下： 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自傳及讀書計畫40%、社團參與及學生幹部30%、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20%、專題製作學習成果10%。 2. 備審資料概不退還，請自行備份留存。				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--	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※網路上傳「備審資料審查」作業規範請於110年1月11日起至本校招生服務中心首頁(https://a15.tajen.edu.tw/)查詢				
備註	本系修課規定及畢業條件等相關資訊請參閱本系網頁(https://q02.tajen.edu.tw/)，連絡電話(08)762-4002分機3701						